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沙头南区合兴路 4 号，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雪林先生
-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109,095,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3.2678%。其中：

(1)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109,071,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3.2512%；

(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24,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6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25,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73%。其中：

(1)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7%；

(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24,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67%。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经与会股东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4 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5 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7 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1 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2 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9 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20 评级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 弃权 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9,072,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82%；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0%；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反对 21,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4961%；弃权 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7519%。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苏敦渊、张舟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一日